

##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9月24日在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大道3号公司102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4日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钦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融资渠道，调整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中期票据。主要用于（包括但不限于）偿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及项目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

为了更好地把握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在董事会获得股东大会授权后转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范围内决定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

发行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调整、实施具体发行方案、聘请中介机构、决定并办理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交易流通相关具体事宜等。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5）。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